

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4年8月23日，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泰路145号特拉克斯国际广场南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希尧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15人，实到董事15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等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1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报出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及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1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拟以公司总股本 4.20 亿股为基数，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以 4.20 亿股计算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2,0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2024 年半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四日